**2016年度梅江区总工会决算公开说明**

**一、梅江区总工会概况**

**（一）梅江区总工会的主要职责：**

1、根据全国省市总工会确定的工会工作的方针和任务，结合我区实际，指导全区工会工作。

2、依照有关法律和章程，指导全区各级工会的自身建设和改革，监督检查《中国工会章程》的贯彻执行，不断完善和落实厂务公开、职工代表大会等各项制度；

3、依法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，建立健全平等协商、集体合同制度，做好职工技能培训、生活救助、子女助学、职业介绍、法律服务、职工纠纷人民调解等工作。

4、积极创建“职工之家”，开展职工业余文娱、体育和读书活动，不断提高职工思想道德素质与科学文化素质。

5、积极开展职工技能比武、群众性经济技术创新活动，团结带领职工为我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建功立业。

6、受区政府委托，承担全国劳模、省劳模、市劳模的推荐、管理和区劳模的推荐、评选、管理工作；负责本区全国五一劳动奖章、奖状获得者的推荐、管理工作。

**（二）梅江区总工会的决算单位构成：**

梅州市梅江区总工会决算含财政核拨事业单位1个梅州市梅江区工人文化宫。

**二、梅江区总工会2016年度部门决算表**

1、收支决算总表（公开01表）

2、收入决算表（公开02表）

3、支出决算表（公开03表）

4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（公开04表）

5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（公开05表）

6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（公开06表）

7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表（公开07表）

8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（公开08表）

**三、梅江区总工会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**

**（一）2016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**

1、收入总计325.39万元。包括：

　　（1）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5.39万元，为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。

2、支出总计325.39万元，包括：

（1）人员支出316.24万元，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现职人员和离退休人员的工资补助等。

（2）公用经费支出9.15万元，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日常办公支出。

**（二）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**

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支出4.5万元，实际支出2.54万元，比预算节约1.96万元。
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

2016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2.54万元，较上年同比下降2.7%。